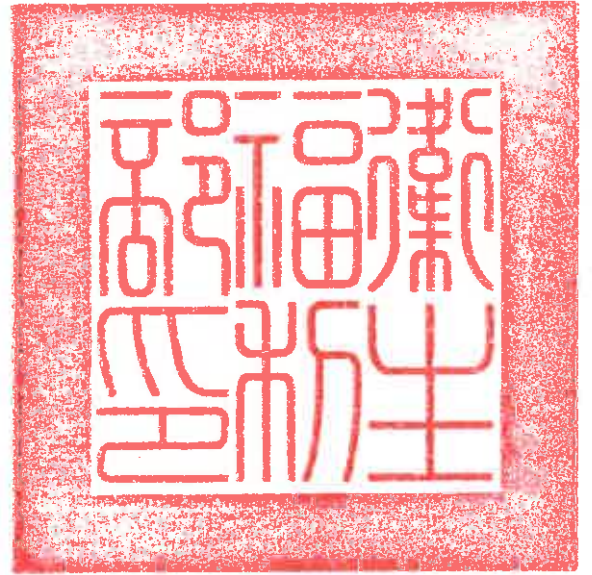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01963139E號



主旨：「長期照顧（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）給付及支付基準」自中華民國111年2月1日停止適用。

部長陳時中